

勐海县审计局

2022年勐海县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情况专项 审计调查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勐海县审计局于2022年7月至8月，对勐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牵头组织的“2022年勐海县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项目”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并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2年勐海县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项目批复计划总投资29751.48万元，涉及4个乡镇12个村委会55个村民小组。截至2022年8月8日，已开工建设48个村民小组，未开工建设7个小组，分别为：西定乡曼马新二组、曼马老二组、曼迈兑，布朗山乡红旗村、曼因新寨、新因村，勐满镇曼帕村。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地方自筹。

本项目共分二期实施，一期计划投资为11282.48万元，共分为17个标段，分别于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5月17日陆续开工建设，截至2022年8月8日，完成一期计划投资的64%；二期计划投资为13615.95万元，共分为17个标段，分别于2022

年6月20日至2022年7月24日陆续开工建设，截至2022年8月8日，完成二期计划投资的15.22%。

审计结果表明，2022年勐海县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项目基本实现了小康示范村“基础牢、产业兴、环境美、生活好、边境稳、党建强”的建设目标，项目均按照《云南省边境小康示范村建设方案》有关要求编制了项目实施方案。但审计也发现，在项目建设中仍然存在基本建设程序执行不到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等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 (一)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及部分项目集中养殖用地手续不完善
- (二)部分小康村建设点未达到指导性指标体系的指标要求
- (三)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四)未按规定落实项目资金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县审计局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了专项审计调查报告。对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及部分项目集中养殖用地手续不完善的问题，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尽快补充完善相关手续；对部分小康村建设点未达到指导性指标体系的指标要求的问题，建议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积极对接协调各责任单位，对标对表抓好落实，按照完成时限要求尽快完善上述事宜；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的问题，建议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督促勐海县新纪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确保项目能够按照计

划要求顺利完成；对未按规定落实项目资金的问题，建议建设单位积极同财政部门协调，争取将未落实资金尽快足额落实到位。

针对发现的问题审计局建议：一是认真执行项目建设管理要求，尽快补充完善相关手续。二是建加强建设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及时支付建设资金。三是针对雨季制定有效可行的措施方案，进一步加快项目推进。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积极进行了整改。对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及部分项目集中养殖用地手续不完善的问题，正在委托中介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及合规调整集中养殖用地位置；对部分小康村建设点未达到指导性指标体系的指标要求的问题，5G网络及农民专业合作社问题已完成整改，集体收入未达10万元及垃圾处理设施问题正在进行整改；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的问题及未按规定落实项目资金的问题，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正在积极筹措资金进行整改。

